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楚雄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雄隆基”)、银川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川隆基”)。

● 担保金额: 为楚雄隆基在银行申请的3.74亿元人民币以内信贷业务提供担保, 为银川隆基在银行申请的短期信用组合业务提供不高于3.875亿元人民币(含敞口部分)的担保。

截至2021年6月18日, 公司对子公司累计提供的融资类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19.94亿元和美元6.32亿元(如无特别说明, 以下金额币种为人民币), 履约类担保余额为美元7.60亿元, 供应链金融类担保余额为1.51亿元, 对外担保余额为3.46亿元。公司未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亦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 是否有反担保: 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 0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九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楚雄隆基在浦发银行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子公司银川隆基在农业银行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以下担保:

1. 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楚雄隆基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申请的 3.74 亿元人民币以内的信贷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期限五年。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担保合同为准。

2. 同意公司为子公司银川隆基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宁县支行申

请的短期信用组合业务（业务品种包含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进口信用证、出口信用证、出口商票融资、进口押汇、银行承兑汇票等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一年，担保额度不高于 3.875 亿元人民币（含敞口部分）。

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新增融资类担保预计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决定为全资子公司 2021 年提供新增融资类担保额度不超过 180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事项，授权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上新增担保金额在预计总额度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楚雄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 1、成立时间：2017 年 1 月 12 日
- 2、注册地点：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禄丰县金山镇官洼
- 3、法定代表人：李振国
- 4、注册资本：5 亿元
- 5、经营范围：单晶硅片的加工、销售；电池片、组件及光伏设备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及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6、楚雄隆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1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总资产	435,998.17	372,355.03
净资产	228,776.39	195,606.54
负债	207,221.78	176,748.49
流动负债	192,565.49	165,668.85
	2021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0 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279,094.18	1,063,717.92
净利润	33,169.85	101,277.17

（二）银川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 1、成立时间：2009 年 11 月 19 日

2、注册地点:银川(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元东路 15 号

3、法定代表人:李振国

4、注册资本:10 亿元

5、经营范围:半导体材料、太阳能电池、半导体设备、电子元器件、电器机械的开发、生产、销售;货物的进出口业务(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银川隆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1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总资产	846,673.67	774,700.65
净资产	669,361.30	661,170.46
负债	177,312.36	113,530.19
流动负债	133,045.44	79,252.93
	2021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0 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226,030.89	794,724.08
净利润	48,190.84	170,664.3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尚未与银行签订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金额及期限以与银行签订的协议金额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子公司经营需要而提供的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董事会同意公司上述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1年6月18日,公司对子公司累计提供的融资类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19.94亿元和美元6.32亿元,履约类担保余额为美元7.60亿元,供应链金融类担保余额为1.51亿元,对外担保余额为3.46亿元。公司未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